公司代码：688052　　公司简称：纳芯微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纳芯微	688052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婺超尚	王一飞
电话	0512-6260 1802-823	0512-6260 1802-823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东落田巷9号	苏州工业园区东落田巷9号
电子信箱	ir@novosns.com	ir@novosns.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609,851,877.99	7,673,575,907.32	-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13,045,941.75	5,942,344,234.95	-0.4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23,664,779.12	848,870,950.29	79.49
利润总额	-89,601,457.71	-269,340,603.9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009,986.82	-265,250,845.17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5,640,276.40	-286,357,952.51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665,722.27	8,397,731.73	-3,763.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	-4.31	增加2.9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1.86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1.86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3.71	37.61	减少13.90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02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王升杨	境内自然人	10.87	15,487,920	0	0	无	0
盛云	境内自然人	10.13	14,432,040	0	0	无	0
苏州瑞砂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58	6,526,800	0	0	无	0
王一峰	境内自然人	3.80	5,415,480	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8	3,533,379	0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其他	2.08	2,969,944	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7	2,659,795	0	0	无	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67	2,382,116	0	0	无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6	2,362,215	0	0	无	0
深圳市慧悦成长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9	2,259,427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王升杨、盛云、王一峰为一致行动人； 2、瑞砂咨询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王升杨； 3、王升杨、盛云、王一峰均为瑞砂咨询的合伙人，分别持有45%、40%、15%的财产份额； 4、王升杨、盛云、王一峰、瑞砂咨询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5、除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接到上述股东有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52　　证券简称：纳芯微　　公告编号：2025-035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已于2025年8月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严菲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88052　　证券简称：纳芯微　　公告编号：2025-036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27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26.6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3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81,118.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共计22,993.34万元(不含增值税金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58,124.66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4月19日出具了“天健验〔2022〕148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58,124.66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70,984.44
	利息收入净额	B2	20,568.9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3	410,000.00
	用于回购股份	B4	20,010.61
	完结项目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5	4,826.8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310.72
	利息收入净额	C2	588.1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3	0.00
	用于回购股份	C4	0.00
	完结项目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5	0.0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71,295.16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1,157.0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3=B3+C3	410,000.00
	用于回购股份	D4=B4+C4	20,010.61
	完结项目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5=B5+C5	4,826.85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D5	73,149.05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73,149.05
差异		G=E-F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加强募集资金行为的管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变更、管理、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

根据该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22年4月19日，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工业园区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科技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工业园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通园支行和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理财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专用结算账户。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3个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9个结构性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工业园区支行	89040078801900002848	6,437,353.13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科技支行	325060700013000790158	4,037,932.36	活期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75280122000179880	496,455.09	活期
	86013000001171010	2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86013000001205024	3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86013000001205024	3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8112001013900688052	1,609,503.67	活期
	8112001112700875120	23,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8112001112400878972	5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工业园区支行	512907206510803	221,540.10	活期
	512907206578001 27	1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512907206578001 30	3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通园支行	1102120511900092175	123,683,418.75	活期
	1102020311200240 0	20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7010188001149050	1,995,075.78	活期
	37010181001033389	10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37010181001045171	3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青剑湖支行	10551401040012356	9,181.09	活期
合 计		731,490,459.97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含9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35亿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9,300.00万元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人民币71,926.68万元(含已到期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0元，公司将按规定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事项于2025年6月30日经本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及2025年7月1日披露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截至2025年6月30日，该部分永久补流的超募资金尚未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出。

(六)用超募资金回购公司股份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回购公司股份情况。

(七)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1-6月

编制单位：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58,124.6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0.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1,305.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1. 信号链芯片及应用研发项目	否	43,900.00	43,900.00	43,900.00	179.27	40,504.79	-3,395.21	92.27	2024年8月31日	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不适用	否	
2. 研发建设项目	否	8,900.00	8,900.00	8,900.00	131.45	8,590.36	-309.64	96.52	2024年8月31日	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不适用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2,200.00	22,200.00	22,200.00	0.00	22,2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不适用	否	
4. 超募资金	否	483,124.66	483,124.66	483,124.66	0.00	430,010.61	-53,114.05	89.01	不适用	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不适用	否	
合 计	—	558,124.66	558,124.66	558,124.66	310.72	501,305.76	-56,818.9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含9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35亿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9,300.00万元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人民币71,926.68万元(含已到期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0元，公司将按规定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事项于2025年6月30日经本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及2025年7月1日披露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截至2025年6月30日，该部分永久补流的超募资金尚未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出。											
用超募资金回购公司股份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止2025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银行活期13,849.05万元、结构性存款59,300.00万元。 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包括：已结项募投项目仍有待支付尾款金额；剩余超募资金仍未从超募资金账户转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证券代码：300474　　证券简称：景嘉微　　公告编号：2025-032

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景嘉微	股票代码	3004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振武	石淼	
电话	0731-82737008-8003	0731-82737008-8003	
办公地址	长沙市岳麓区梅溪湖路1号	长沙市岳麓区梅溪湖路1号	
电子信箱	public@jingjiamicro.com	public@jingjiamicro.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3,224,146.39	349,905,424.98	-4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7,610,121.73	34,154,320.22	-35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6,119,598.88	21,338,836.82	-550.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6,943,327.95	-13,628,938.20	-317.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7	-342.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7	-342.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	0.99%	-2.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428,357,297.12	7,564,814,255.72	-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956,585,863.91	7,070,319,856.48	-1.6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9,5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喻丽丽	境内自然人	25.54%	133,450,847	100,088,135	不适用	0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0%	26,130,861	0	不适用	0	
曾万辉	境内自然人	3.53%	18,457,347	13,843,010	质押	4,300,000	
乌鲁木齐景嘉合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7%	15,000,000	0	质押	9,225,000	
饶先宏	境内自然人	2.24%	11,684,192	0	不适用	0	
胡亚华	境内自然人	1.99%	10,422,21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1%	7,886,084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6%	5,545,033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9%	4,656,760	0	不适用	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7%	3,524,415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喻丽丽和曾万辉为夫妻关系，曾万辉为乌鲁木齐景嘉合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喻丽丽、饶先宏、胡亚华为乌鲁木齐景嘉合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喻丽丽、曾万辉、饶先宏、胡亚华、乌鲁木齐景嘉合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1：2025年7月11日，乌鲁木齐景嘉合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更名为新余市景嘉合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受行业需求影响，公司产品销售大幅下降。叠加客户成本管控影响、持续投入研发、市场竞争压力等多方面因素，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波动。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公司围绕战略布局，积极拓展产品应用领域，产品化战略有序推进。同时，公司聚焦主业发展，坚持技术创新，实施募投项目，保证研发投入力度，持续推进产品迭代，积极布局“专用+通用”市场领域；另一方面，公司内部开展管理变革，根据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进行技术及产品布局，提升公司管理及研发效率，同时加大业务拓展力度，以应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环境。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1、围绕公司战略发展目标，不断提升产业化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长期发展战略，加快自主研发，聚焦底层技术开发，持续优化产品结构，不断提升产业化水平。公司坚定看好GPU未来广阔的发展前景，坚定不移地投入GPU研发，全力推进由“专用”到“专用+通用”的发展战略，瞄准GPU在人工智能领域的应用方向，加强技术布局，加深行业上下游厂商合作，帮助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实施。

2、大力投入研发，增强核心技术优势

技术研发能力是公司经营的有力保障。长期以来，公司持续投资关键技术和资源，同时持续加强研发管理，优化产品开发流程，努力提升研发效率。依托多年的技术经验、优秀的研发团队和高效的研发能力，及时跟踪前沿技术动态，准确把握产业发展的方向，深入布局图形处理芯片的产业化应用，不断加强公司的技术储备与领先优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申请222项专利(186项国家发明专利、32项实用新型专利、4项外观专利)，其中127项发明专利、32项实用新型专利、4项外观专利均已授权，登记了153项软件著作权，登记了4项集成电路布图。

公司持续通过大规模的研发投入不断升级和开发更先进、应用更广泛的产品。报告期内，投入研发1.53亿元，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比重为79.40%。

3、丰富产品形态，推进产业融合发展

公司持续开展图形处理芯片研发，成功研发以JM5400、JM7200、JM9系列、JM11系列和景宏系列为代表的一系列GPU芯片、模块和整机等产品，应用场景由图形渲染领域扩展至AI训练、AI推理和科学计算领域。为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丰富公司产品形态，公司根据市场需求持续开发模块及整机等系列产品，适应客户多样化的需求。

公司最新迭代的GPU产品JM11系列已完成与国遥、安超云、苍穹等多家企业的产品兼容互换认证，实现了软硬件产品的无缝对接与协同工作。JM11系列图形处理芯片可满足云桌面、云游戏、云渲染、云计算等云端应用场景及地理信息系统、多媒体处理、CAD辅助设计等高性能渲染应用场景，支持Windows、Linux及国产主流操作系统，可广泛应用于服务器、图形工作站、台式机、笔记本等设备。JM11系列支持硬件虚拟化、透传虚拟化技术，面向虚拟化使用场景可提供丰富的功能和良好的性能，同时进一步增强物理机使用场景下的渲染和计算能力。

在产品开发的基础上，公司持续加强与行业上下游厂商的友好合作，在技术、市场等多方面全面开展合作，共同推进国内GPU应用生态建设，推动产业融合发展。

4、实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加速投入研发

2024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841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共计63,986,969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59.9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33,459,312.79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人民币6,536,203.0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26,923,109.78元。增发方案的实施，是公司在高算力计算芯片领域的战略布局，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研发水平和产品水平，完善市场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5、全方位一体化的管理体系，为服务提质增效

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市场环境，以及公司销售规模、业务范围及管理维度的变化带来的挑战，对公司内部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此，公司聚焦主业，致力于在售前、售中、售后不断优化管理和服务。公司以ITR流程为指导，建立了现场服务工程师、公司售后服务部、产品生命周期管理团队三级技术服务保障体系。

为提升管理效率、加强内控管理，公司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不断完善内控体系：①全面开展管理变革，将IPD流程建设的成果与能力转变为公司的组织能力，优化从立项到交付的业务流程，提升产品开发效率和产品质量。②推进ERP系统建设，全面升级公司财务和供应链管理体系，实现业务流程标准化、数据一体化、决策智能化，最终实现运营效率和客户价值的双重提升。③贯彻“低成本战略”，通过精益化管理、流程优化和技术升级等措施提升企业产品竞争力。④持续打造组织能力，聚焦赋能管理干部，为公司未来快速发展储备动力，不断提升公司管理成熟度。

证券代码：600644　　证券简称：乐山电力　　公告编号：2025-047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天津中环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环信产”)持有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股份79,470,1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74%，股份来源为其他方式(无偿划转)。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5年7月15日，公司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截至2025年8月18日，中环信产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783,2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

2025年8月18日收到中环信产《关于减持乐山电力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其于2025年8月7日至2025年8月18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783,2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其中：8月7日至8月15日期间减持4,218,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3%，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13.74%减少至13.01%；8月18日减持1,564,3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7%，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13.01%减少至12.74%，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00%，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天津中环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不适用
持股数量	79,470,198股
持股比例	13.7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其他方式取得：79,470,198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天津中环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7月15日
减持数量	5,783,208股
减持期间	2025年8月6日～2025年11月5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5,783,208股
减持价格区间	13.34～14.75元/股
减持总金额	79,632,306.44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1%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当前持股数量	73,686,990股
当前持股比例	12.74%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天津中环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79,470,198	13.74%	73,686,990	12.74%
合计	79,470,198	13.74%	73,686,990	12.74%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